"人民法院在线服务"庭审告知书

- 一、"人民法院在线服务"庭审与线下庭审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各方当事人应遵守法庭纪律。
- 二、"人民法院在线服务"庭审需保持网络畅通,除了查明确属技术、网络故障等原因导致庭审无法正常进行外,若庭审中原告擅自退出的,按撤诉处理;被告擅自退出的,按缺席继续审理。
- 三、"人民法院在线服务"庭审内容不得外传、扩散、截屏 、转发他人,不得用于与诉讼无关的任何其他用途。如有违反, 造成相应后果的,依法应当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如已仔细阅读上述告知内容,并自愿使用"人民法院在线服务"庭审方式、自愿接受"人民法院在线服务"庭审诉讼程序,同意对"人民法院在线服务"庭审记录承担法律责任的,请签名

0